

產業新尖兵試辦計畫相關 Q&A

國立高雄大學推廣教育中心彙整 110.4.27(第一版)

青年申請補助資格？	1.本計畫適用對象為年滿 15 歲至 29 歲之本國籍待業青年。(不含日間部在學學生) 2.青年年齡是以前參加之課程「<u>開訓日</u>」為基準日，如青年報名後開訓日異動者，仍以原訂開訓日計算。 3.但青年若已參加本署、分署及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依失業者職業訓練實施基準辦理之職前訓練者，於結訓後 180 日內，不得參加本計畫。
報名方式？	1.登錄資料：請先至台灣就業通加入會員，並完成「我喜歡做的事」職涯興趣探索測驗。 (https://exam1.taiwanjobs.gov.tw/Interest/Index)。 2.網站報名：於「產業新尖兵網站」 (https://elite.taiwanjobs.gov.tw/) 點選申請參加計畫報名。 3.確認資格：務必完成切結書線上簽名程序。 4.錄取順序：以「產業新尖兵網站」完成報名先後順序，超出名額將列為備取後補，待正取者有退出，備取依序遞補為正取。 5.通知錄取：依序通知錄取學員，與國立高雄大學<u>簽訂訓練契約(含參訓學員須知)</u>。
參訓須要先行付費或預繳學習保證金嗎？	1.符合參訓資格者，無須先行繳費，亦無須繳納學習保證金。 2.惟為確保訓練品質、訓練資源有效利用，<u>參訓時數如低於課程總時數三分之一，則須自行負擔訓練費用二分之一。</u>
因故離、退訓，是否得再申請參加？	不行，為鼓勵青年珍惜訓練資源，本計畫每人以參訓一次為限。
青年報名後經審核發現有資格不符之情	青年報名本計畫指定訓練課程，由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所屬分署依訓練單位辦理訓練收費標準，先行墊付訓練費用，如後續經審核資

事，該如何處理？	格不符，由青年自行負擔相關訓練費用。
學習獎勵金如何計算？如何領取？	1.由分署直接撥款至符合資格青年之個人金融帳戶。 2.計算方式：以三十日為一個月計算，一個月以上始發給學習獎勵金，超過三十日之畸零日數，依下列方式辦理： (1)畸零日數期間之訓練時數未達五十小時者，發給半個月。 (2)畸零日數期間之訓練時數達五十小時者，發給一個月。
參訓期間可否請假？	1.為確保訓練品質及訓練資源有效利用，應以全程出席參訓為原則。 2.惟考量臨時性因素，定有總訓練時數十分之一請假之彈性。如訓練期間<u>未到課之時數達全訓練總時數十分之一（不含十分之一）</u>，則<u>不得領取學習獎勵金</u>。
能否同時報名參加多個課程？	不行，本計畫每人以參訓一次為限。
於訓練期間找到工作（含打工），能否繼續申請補助？	於課程期間就職，無法取得補助，需辦理退訓。
是否有結業證書？	結業後發給本校推廣教育結業證書，但課程逾三分之一缺課者，不發給結業證書。